

证券代码：688091

证券简称：上海谊众

公告编号：2026-013

## 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等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，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，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，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本方案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

适用对象：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
适用期限：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

#### 二、薪酬方案具体内容

1、非独立董事在公司任职的，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确定薪酬待遇。遵循上述相关规定，薪酬结构为基本薪酬+绩效薪酬+中长期激励收入（如有），其中绩效薪酬占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比例不低 50%。基本薪酬按月领取；绩效薪酬按年度考核结果核定。

非独立董事未在公司任职的，不领取薪酬。

2、独立董事每年津贴为人民币 16 万元（含税）。

3、高管薪酬根据其岗位职责、工作业绩、行业市场水平及公司经营状况确定。薪酬结构为基本薪酬+绩效薪酬+中长期激励收入（如有），其中绩效薪酬占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比例不低于 50%。基本薪酬按月领取；绩效薪

酬按年度经营目标考核结果核定。

### 三、其他规定

1. 上述所列薪酬均为税前金额，其中产生的个人所得税将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2. 若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或任期中辞职等原因离任，其薪酬（津贴）将按其实际任职期限核算并发放。
3. 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经营状况，上述薪酬方案可进行适当调整。

### 四、审议程序

#### （一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6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其中，《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全体委员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；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关联委员回避表决，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#### （二）董事会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其中，《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；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